



沧州市委组织部 沧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告

根据省人社厅通知精神,现将我市2024年度企业职工(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试点单位职工)、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因病(或非因工伤残)丧失劳动能力提前退休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企业职工申报病退人员范围及条件

经原劳动部门批准招用的国有、集体企业原固定职工、劳动合同制职工身份现仍在国有、集体企业工作或因破产改制等原因离开企业灵活就业及失业的,符合以下条件的可申报病退:1、截至2024年12月31日,男年满50周岁及以上、女年满45周岁及以上;2、社保缴费年限满15年(含视同)及以上;3、现身份为灵活就业或其他非国有、集体企业职工的,必须符合以下条件:经原劳动部门批准招用的原属于国有、集体企业固定职工、劳动合同制职工,曾在国有、集体企业工作满10年以上,因破产、改制解除劳动关系后,重新就业(含灵活就业)的参保缴费人员(需提供企

业破产、改制的政策文件及本人领取安置费、经济补偿金的原始资料)。4、符合以上申报范围和条件,但不能提供相关资料的人员,不得申报病退。

二、报名有关事项

(一)报名日期:2024年10月18、19、20日

(二)报名地点:1、档案关系在企业的人员,由劳动能力鉴定中心组织报名(地点:市人社局二楼大厅);2、档案关系在人力资源交流服务中心代管的人员,由人力资源交流服务中心组织报名(地点:市人社局一楼大厅);3、档案关系在人才咨询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试点单位的人员,由人才咨询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组织报名(地点:市人社局二楼大厅);4、各县、市、区病退报名在各县、市、区人社局同步报名。

(三)报名需提交资料:

1、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病历资料:(1)材料提交之日前一个月以内的诊断证明

书一份。诊断证明书的疾病内容要与病历一致。诊断证明书内容包括:疾病名称、病因诊断、疾病解剖部位、病理诊断及功能诊断。(2)住院、门诊等病历资料。其中:心脏病、高血压须提供心电图、心脏彩超等检查报告;糖尿病、肝病、肾病等须提供3年以内的多次化验单;近期化验单等;脑血管疾病需提供CT片、四肢肌电图检测报告等;恶性肿瘤需提供病理诊断报告等;精神类疾病需提供专科医学诊断书、3至5年的住院病历等相关资料(住院小结、大病历);眼科需提供近期视力检查、验光诊断、矫正视力检测结果等;听力需提供近期电测听检测报告等;癫痫病需提供3年以上的病历及历次脑电图检测报告等。(3)病历需由县级(含县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4)精神类疾病患者的病历需具有精神类疾病资质的医疗机构出具。(5)住院病历复印件要求病历完整,并加盖医疗机构公章及骑缝章。门诊病历资料要包括病历内容记录、检验检查

报告(原件)及相关资料。(6)职工个人提供的各类复印材料,要由职工亲笔签名(精神病患者等不具备正常行为能力的职工由其法定监护人签字),并注明“申请2024年因病(非因工负伤)劳动能力鉴定专用”字样。(7)用人单位提供的各类复印材料要由提供单位负责核对,注明“此件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和骑缝章。

三、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病退报名要求

1、市直机关单位公务员申报因病提前退休(辞职)由单位携带个人申请、单位申请、单位公示报告各一份及人事档案、病历、诊断证明书原件,报市委组织部公务员三科审核后,由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代收材料。

2、市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机关工勤申报因病提前退休(辞职)由主管部门携带个人申请、单位申请、单位公示报告各一份(主管部门均需盖章)及人事档案、病历、诊断证明书原件,报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

3、各县(市、区)机关单位公务员申报因病提前退休(辞职),由当地组织部向市委组织部公务员三科提交申报材料,所需材料与市直相同,因病提前退休(辞职)人员审批表需经当地组织部盖章(一式四份)。

4、各县(市、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机关工勤申报因病提前退休(辞职),由当地人社局向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提交申报材料,所需材料与市直相同,因病提前退休(辞职)人员审批表需经当地人社局盖章(一式四份)。

5、病种申报及相关要求按企业职工申报要求办理。

6、报名时间地点。时间:2024年10月23日-25日,报名地点:市人社局13楼工资福利科,市直机关单位公务员由单位携带因病申报提前退休(辞职)人员个人申请一份及病历、诊断证明书、本人人事档案、单位申请一份、单位公示报告一份,报市委组织部公务员三科。

2024年10月18日



环保之心·汇聚点滴